

## 莫凡彼餐飲集團

### 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約人

甲方：藝珂人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乙方：百富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乙方同意提供甲方餐廳特約商店之服務，經雙方協議共同遵守以下特約條款：

- 一、 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109 年 03 月 09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  
指定特約品牌：莫凡彼 Movenpick café 全台門市
- 二、 甲方提供辨識員工之證件樣本，作為乙方指定特約門市辨識使用。（請附件）
- 三、 合約有效期間，甲方員工憑工作識別證至乙方指定特約門市消費享有特約優惠 95 折，服務費依原價計算；乙方有履行合約優惠義務，甲方不得要求合約以外之優惠。
- 四、 甲方所屬員工前往乙方門市消費，應遵守乙方之交易規定。
- 五、 於有效期間屆滿時，如雙方無異議則自動續約一年；如欲終止合約，應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- 六、 乙方營業保留調整、變更或修改等相關權利，並公告甲方簽約窗口佈達。
- 七、 本合約自簽訂之日起生效，甲乙雙方各留乙份，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，甲乙雙方本互惠互信原則，進行溝通協調修改之。
- 八、 本特約優惠專案恕不得與其他優惠合併使用。